

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综合处

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关于开展 基础教育“网链共享计划”评估工作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县教科院（教研室、教培中心）：

根据《成都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开展基础教育“网链共享计划”评估工作的通知》安排，组织开展我市基础教育“网链共享计划”学区中心校及县级联盟网点校评估工作。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，请按要求认真执行，做好评估工作。

一、工作安排

各相关区（市）县教研部门组织区域内学区中心校、县级联盟网点校开展自评，并对自评情况进行复核，并汇总上报。市教科院会同市技装中心对各校自评情况进行随机抽检。

学区中心校和县级联盟网点校填报《学区中心校/网点校自评表》（附件 2/3）（同一学校在不同学段作为中心校/网点校，则分别按学段开展自评），提交至所属区域教研部门。中心校、县级联盟网点校按照自愿原则提供“网链共享计划”实施过程中的典型案例

或教学成果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月29日前，各区（市）县教研部门将各学区中心校、县级联盟网点校自评表及《中心校、网点校自评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4/5）及自愿提供的典型案例，发送至市教科院邮箱：

CDJYjcpg@chengdu.gov.cn。邮件命名：区市县+学区中心校评估。

联系人：市教科院 戴老师 （028）69635503

陕老师 （028）60726155

附件：

1. 成都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开展基础教育“网链共享计划”评估工作的通知

2. 成都市基础教育“网链共享计划”学区中心校自评表

3. 成都市基础教育“网链共享计划”网点校自评表

4. 成都市基础教育“网链共享计划”学区中心校自评汇总表

5. 成都市基础教育“网链共享计划”网点校自评汇总表

成都教育科学研究院综合处

2026年1月20日

综合处

